

2017 年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加大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力度，加强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根据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17 年全区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宁建发〔2017〕1 号）精神，依据我局法定职责，结合我市安全生产实际，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提高效能的原则，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预防事故为中心，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重点，以加强安全监管和稽查执法为主线，强化安全监管责任，坚持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严查安全事故隐患，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的非法违法行为，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源头管理，及时预防和消除各类事故隐患。

二、工作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按照工作计划在全市持续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行动，全面加强建筑施工、城市运行及热力、供排水、燃气行业、物业服务等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部位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严格执法，严厉处罚，严肃问责，狠抓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和稽查执法工作落实，督促相关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深入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坚决淘汰、关停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

生产经营单位，整顿和规范生产经营秩序，堵塞安全监管漏洞，有效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

三、组织领导

成立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	杨树春	市住建局局长、党委书记
副组长:	李 军	市住建局党委副书记、人防办专职副主任
	冯进强	市住建局副局长
	仇元定	市住建局副调研员
	柳自忠	中卫市住建局总工程师
成 员:	孟秀莉	市住建局法规科(燃气管理)科长
	段宏安	市住建局城建科科长
	马逸为	市住建局建管科负责人
	张国泰	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
	申军华	市物业供热管理办公室主任

四、执法重点

1、根据《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抓好涉及建筑施工及建筑市场、现场安全管理的稽查执法工作[责任单位: 建管科、质监站]。

2、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重点对城市燃气开展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责任科室: 法规科(燃气管理)]。

3、以物业服务小区为重点，根据《物业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抓好涉及物业管理的稽

查执法工作[责任单位：物热办]。

4、根据《城市供水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和《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供热条例》等法律法规，重点对城市供水、排水、热力等地下管线，水厂、集中供热热源、城市污水处理厂等重点场所开展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责任单位：城建科、物热办]。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确保安全稽查执法工作到位。

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是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要加强对安全监管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认真组织开展“一月一警示”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要加大对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力度，要强化监管责任意识。各相关责任单位、科室要按照安全生产“属地管理”原则开展工作，提高“依法监管、责任法定”的法制意识，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稽查执法，依法严厉打击住建领域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保证住建系统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强化学习、规范执法，着力提高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水平。

要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学习教育、培训，及时掌握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做到适应法律条款和技术标准准确，执法程序合法，文书填制规范；要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制，对已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的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在规定时间内逐级进行备案。要认真做好执法统计、分析和总结工作，

及时解决发现问题，促进执法工作计划的全面实施。

（三）加强考核、落实责任，保证安全生产稽查执法计划落实到位。要严格落实责任制，对监管范围内的建筑施工、燃气行业、物业服务、城市运行及热力、排水等生产经营企业都要明确落实分管领导、责任单位、具体监管人员，做到上下无缝对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要把安全稽查执法工作列入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考核的内容，做到有部署、有计划、有检查。要加大对执法工作计划的监督检查力度，组织开展稽查执法评议考核，严格执行稽查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全面提升执法质量，确保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落实到位。

附件：2017年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计划表

附件:

2017 年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工作计划表

月份	检查内容	责任单位 (科室)	配合单位(科室)	备注
一月	春节前对沙坡头区燃气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稽查执法,对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燃气企业进行抽查。	法规科	安监局、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	
	开展越冬工程“三防(防火灾、防中毒、防触电)”检查;元旦、春节节前检查和做好节日期间值班值守。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消防支队	
	春节前对沙坡头区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稽查执法。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各物业服务企业是否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强化安全管理措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物热办		
二月	对全市燃气经营企业的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与修订情况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消防支队	
	春节后安全巡查。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质监局、消防支队	
	对沙坡头区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的应急救援预案是否齐全的情况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物业服务企业是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以及各种操作规程,是否有关键岗位、关键部位从业人员的岗前教育和日常培训。	物热办		
三月	对沙坡头区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	
	春季开复工综合执法检查,两会期间安全巡查,危险性较大专项工程检查,两县两区安全督查。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消防队、环保局、安监局、城管局	
	对沙坡头区供热经营企业及新建热电网施工现场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泰和供热、宏建热力	
	物业服务企业的住宅小区的地下管线作业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物热办	城建科	

四月	对沙坡头区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在各物业小区内安全用气宣传情况进行稽查执法。	法规科	安监局、物热办	
	开展建筑市场行为专项检查。	建管科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	
	对沙坡头区供排水、污泥、污水处理经营企业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	
	物业小区电梯运行使用中存在的安全隐患。电梯是否聘请专业维修机构定期检修，运转是否正常。	物热办	市场 监督 管理局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的督查，组织全市标准化工地观摩会。	质监站	建管科	
五月	对燃气经营企业的燃气储存、供应等设施设备及场所环境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 市场 监督 管理局	
	起重机械设备专项检查，工地文明施工、扬尘治理、消防安全、食品卫生专项检查。	建管科 监督站	卫生局、消防支队	
	对沙坡头区垃圾处理企业进行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新洁垃圾处理	
	物业小区给排水管道、设施存在的安全隐患。给排水管道、设施是否完好，水箱、水池是否加盖加锁和设置防护栏，暗井、暗沟和污水处理池盖板是否完好。	物热办	安监局、应理集团	
六月	对各燃气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月”的落实情况和应急救援演练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消防支队	
	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和第二季度综合执法检查及两县两区安全督查，组织开展防高空坠落、食物中毒应急演练。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环保局、安监局、消防支队	
	对各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应急救援演练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停车场因车辆集中停放造成的安全隐患，以及停车场内因应急设施缺损、消防设施不全或不能正常使用造成的安全隐患。	物热办	消防支队	

七月	对全市燃气经营企业隐患排查情况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	
	对工地重大危险源（深基坑、高支模、悬挑架）专项检查。	建管科 质监站		
	对各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应急救援演练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公共区域重点部位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采取了安全防范措施，是否设置警示标识告知注意事项并明确禁止行为，如娱乐设施、健身设备是否注明使用方法，玻璃大门是否贴上醒目的防撞条，供电供气管线、设备是否有危险标志等。	物热办	安监局、法规科	
八月	对燃气经营企业在夏季高温期间的消防安全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消防支队	
	对施工起重设备进行专项检查、脚手架及临边防护专项检查，组织全市标准化工地观摩会。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	
	对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在夏季高温期间的消防安全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装饰装修和外墙面的清洁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有破坏承重结构装修的现象，清洁外墙面的清洁队伍是否具备专业资质，高空作业是否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物热办	安监局、房管科	
九月	对燃气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的落实、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及运行、安全管理人员资格培训及持证上岗等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	
	第三次安全综合执法检查，两县两区安全督查，配合“质量月”宣传活动，搞好“国庆节”节前安全大检查。	建管科 监督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消防支队、环保局、安监局、城管局	
	对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的落实、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及运行、安全管理人员资格培训及持证上岗等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绿化养护中存在的安全隐患,防虫治虫过程中农药使用是否超标,防中毒措施是否到位等。	物热办	市创卫办	
十月	对居民用户用气情况进行检查;对全市燃气经营企业隐患排查情况进行“回头看,抓整改”,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物热办	
	十九大前的安全检查,工地扬尘治理专项检查。	建管科 质监站	环保局	
	对沙坡头区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企业隐患排查情况进行“回头看,抓整改”,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宏建热力公司、泰和热力公司集中供热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物热办	建设科、应理集团	
十一月	对全市燃气经营企业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情况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法规科	安监局	
	第四季度综合执法检查,十九大会议期间的安全巡查,两县两区安全督查。	建管科 质监站	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消防支队、环保局、安监局、城管局	
	对沙坡头区供排水、供热、垃圾处理经营企业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情况开展专项稽查执法工作。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是否建立值班制度及使用不合格取暖设备。	物热办	建设科、应理集团	
十二月	对全年的安全生产工作的总结以及资料的归纳存档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对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燃气管理部门安全管理工作开展稽查执法。	法规科	中宁县、海原县、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	
	督促施工、监理企业利用冬歇期间组织和做好业务知识培训教育。	建管科	中宁县、海原县、海兴开发区建设局、沙坡头区建设交通局	
	对沙坡头区的安全生产工作的总结以及资料的归纳存档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并对中宁、海原两县进行抽查。	建设科	清源供排水、美利源水务、泰和供热、宏建热力、新洁垃圾处理	

	对物业管理区域存在的其他安全隐患及年度安全目标落实情况开展稽查执法工作。	物热办		
	工程的“防煤气中毒、防火灾、防触电”巡查。	质监站	消防支队	